房屋交易资金监管办事指南

一、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房屋交易资金监管

事项类型：其他行政权力

实施主体：保定市满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法定办结时限：2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二、受理标准

服务对象：企业法人

受理条件：开发企业预售商品房所得款项依照有关规定用于工程建设的

1. 申请材料

1.商品房预售监管资金使用申请表

2.房地产开发企业经办人委托书、身份证明

3.商品房预售监管资金存款证明和缴纳明细表

4.商品房销控台账

5.房地产开发企业、施工企业、监理企业出具工程进度证明

四、办理流程

受理—审核—审批—办结

五、咨询监督

咨询电话号码 0312-7130027

投诉电话号码 0312-7071136

六、办理方式

办理地点：保定市满城区玉川西路1号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中心

交通指引：满城区乘坐13路公交车在玉川西路1号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中心下车

办理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秋冬春季（9月1日—次年5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5：30；夏季（6月1日—8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收费项目信息

无

八、法律依据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全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五条